

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

川志函〔2021〕29号

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 关于做好“五老”史料挖掘整理及宣传 助力党史学习教育的通知

各市（州）地方志办公室（党史地方志研究室、地方志编纂中心）：

为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给上海市新四军历史研究会百岁老战士们重要回信精神，积极做好老干部、老战士、老专家、老教师、老模范等离退休老同志（简称“五老”）史料挖掘整理及宣传，助力全省党史学习教育，根据《中共四川省委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暨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在党史学习教育中发挥“五老”作用的通知》（川庆学办〔2021〕5号）精神，结合地方志部门职能职责，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

广大“五老”是中华民族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的伟大历史进程的亲历者、参与者、见证者，他们的坚定信仰、光荣事迹和感人经历本身就是党史学习教育的生动教材和宝贵的历史资

料。各级地方志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五老”在党史学习教育中的重要作用，自觉站在对党和国家负责、对人民负责、对历史负责的高度，服务中心大局，加强组织领导，认真抓好本地本部门“五老”史料挖掘整理及宣传工作，不断丰富党史学习教育内容。

二、精心组织，主动作为

各市（州）及所属县（市、区）地方志部门要主动作为、精心谋划，大力开展“五老”史料挖掘整理。要聚焦我省的党史重大事件、重要会议、重要人物，围绕“五老”退而不休、发挥余热及积极参与关心下一代、支持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各项事业的先进事迹，采取收集历史物证、采访先进事迹、开展口述史整理等方式，梳理挖掘“五老”战争故事、革命经历、体会感悟等历史资料。要将“五老”特殊的宝贵经历和感人事迹与本土历史文化相结合，组织编纂史志书籍，策划推出精品课程，为党史学习教育提供生动的地方特色教材。

三、广泛宣传，深化运用

各市（州）及所属县（市、区）地方志部门要充分运用史志刊物、网站、新媒体等平台，及时宣传“五老”的先进事迹和他们投身党史学习教育的鲜活故事。要积极与当地报刊、广播电台、电视台、网站等主流媒体加强合作，大力宣传弘扬“忠诚敬业、关爱后代、务实创新、无私奉献”的“五老”精神，引导“五老”忆党史、讲传统、看成就、谈心声，唱响共产党好、社会主义好、

改革开放好、伟大祖国好、各族人民好的时代主旋律，传播中国好声音。要深化运用挖掘整理的“五老”史料资源，支持配合当地学校、机关、企业、农村等开展党史学习教育。

各地请及时报送开展“五老”史料挖掘整理的做法及“五老”宣传史料，邮箱：565066304@qq.com，省地方志办将在“四川省情网”及“方志四川”新媒体矩阵“庆祝建党百年”专栏予以宣传报道。

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

2021年4月20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中共四川省委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活动暨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综合处

2021年4月20日印发

(共印3份)